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3-005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胜通能源	股票代码	0013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海贞	杨鑫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和平路 5000 号	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和平路 5000 号	
传真	0535-8882717	0535-8882717	
电话	0535-8882717	0535-8882717	
电子信箱	senton_energy@senton.cn	senton_energy@sent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LNG 销售业务

公司坚持 LNG 运贸一体化发展战略，在全国范围内开展 LNG 业务，并投资经营 LNG 加气站等终端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 LNG 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具有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知名度，在金联创统计的 2022 年中国 LNG 贸易企业排名中，公司位居第四位。公司拥有较强的 LNG 槽车运载能力，截至 2022 年末，胜通物流共有运输车辆 421 辆，其中 LNG 槽车 334 辆，在金联创统计的 2022 年中国十大 LNG 运输企业排名中位居第二位。报告期内公司 LNG 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为 509,150.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1%；LNG 销售业务的主要开展方式为公司从三大石油公司 LNG 沿海接收站、LNG 液厂以及贸易商等处进

行采购，通过经济合理安全高效的分销、配送模式，组织 LNG 槽车将 LNG 从接收站或内陆液厂运输至终端客户处；终端客户主要处于工业用气、城市燃气、交通用气、燃气发电等领域。

LNG 作为大宗能源商品，其价格受到国际天然气市场和国内天然气市场的双重影响。公司持续进行战略回顾，结合 LNG 市场行情的变化，对长协资源与现货资源、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接收站资源与国内液厂资源等关键环节充分论证，充分发挥公司运力规模、槽车调度等竞争优势，加大优质客户资源开发力度，以应对 LNG 市场价格波动。相关措施如下：

（1）上游多元化采购降低成本

公司根据境内外 LNG 价格情况，积极寻找价差空间，除主要供应商中海油气电外，公司亦向中石化、其它 LNG 运营商进行询价寻找合适的采购价格。公司已获得国家管网托运商准入资格，可以择机进行窗口期采购；2022 年开始，随着国内液厂和接收站价差逐渐扩大，公司调动槽车运力，加大向国内液厂采购规模。

（2）中游稳步提升槽车运转能力

公司募投项目主要为购置 LNG 车辆，2021 年上半年公司新购入 30 辆 LNG 车辆，增加公司运力规模；公司根据客户用气需求统筹安排车辆、合理调配运力，减少装卸货等待时间，以提高车辆运转能力；完善公司运输后勤保障服务，在主要车辆行驶区域，加强与维修站点的合作关系，保障车辆高效运转。

（3）下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经营产品主要为 LNG，主要应用于工业燃料、城镇燃气、交通燃料等领域，公司销售区域已覆盖华东、华南、华北，通过老客户推荐、信息推广、业务员主动推广等方式继续深挖优势区域内的潜在客户。同时，加大西南、西北等销售区域的宣传推广力度，扩大发行人的销售区域，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

2、运输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胜通物流从事传统物流业务，公司运输的货物按种类划分成普通货物、危险化学品两大类。其中，普通货物包括木片、化肥、饲料等，危险化学品包括 LNG、原油。公司目前主要与山东省内众多企业保持长期合作，运输线路辐射全省。公司为 AAAA 级物流企业、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危化品运输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危化品物流分会理事单位，并先后获得“全国危险品物流安全管理先进企业二十强”、“全国危险品物流与运输综合服务百强”、“中国危险品物流百强企业”、“危险品物流行业诚信企业”和“危险品物流行业服务明星品牌企业”等荣誉称号。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726,429,351.67	1,027,292,818.97	68.06%	1,110,474,89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6,229,872.85	714,866,085.60	121.89%	565,626,564.02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5,157,097,222.63	4,881,175,448.29	5.65%	3,597,721,33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086,740.35	173,991,197.91	-1.09%	111,841,97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793,164.44	161,250,623.69	-8.97%	118,289,54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64,828.28	115,693,105.21	-50.33%	111,209,847.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50	1.9332	-8.70%	1.24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50	1.9332	-8.70%	1.2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3%	26.66%	-9.03%	22.9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17,832,920.10	1,572,594,178.63	1,018,278,821.65	1,248,391,30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787,670.54	91,750,942.40	-3,612,544.54	22,160,67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61,042.60	87,788,642.61	-11,792,716.19	16,536,19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79,359.50	72,845,385.85	-139,146,966.93	75,687,049.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	20,652	年度报告	18,701	报告期末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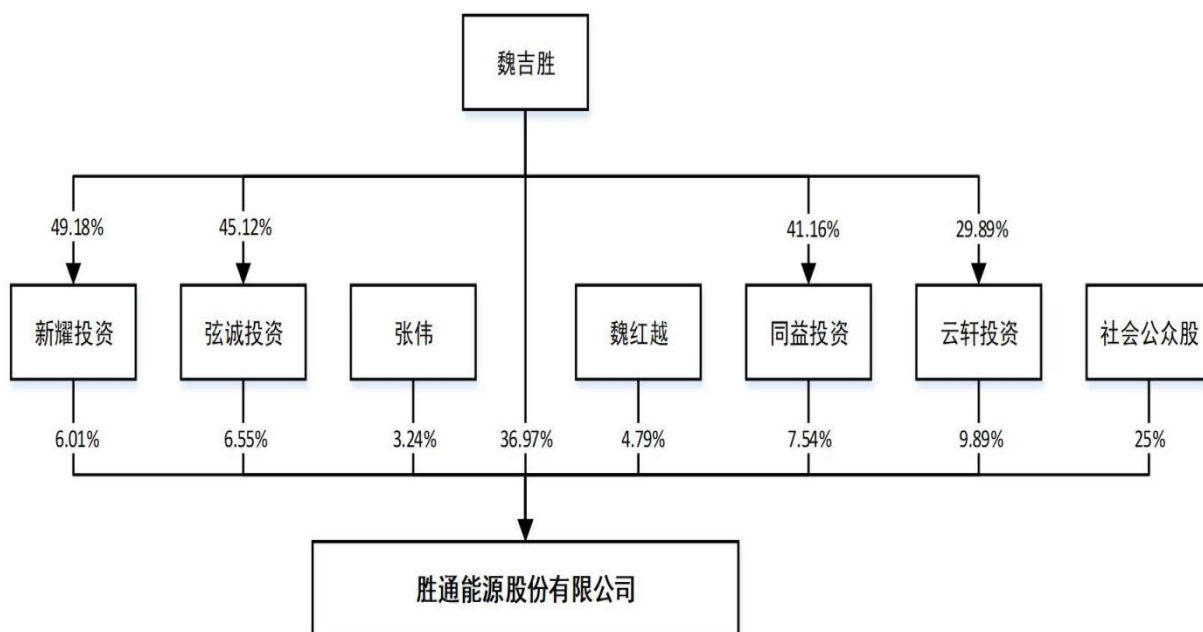
普通股股东总数		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魏吉胜	境内自然人	36.97%	44,360,000	44,360,000			
龙口云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9%	11,872,279	11,872,279			
龙口同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4%	9,049,071	9,049,071			
龙口弦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7,864,131	7,864,131			
龙口新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	7,214,519	7,214,519			
魏红越	境内自然人	4.79%	5,750,000	5,750,00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3.24%	3,890,000	3,890,000			
丁红	境内自然人	0.24%	283,300	0			
苏仕	境内自然人	0.16%	196,800	0			
深圳市国盈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国盈资本成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178,70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魏红越系魏吉胜之女 2. 魏红越与张伟系夫妻关系 3. 魏吉胜系龙口云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龙口同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龙口弦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龙口新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